

证券代码：001289

证券简称：龙源电力

公告编号：2023-034

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业绩补偿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国家能源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西电力”）和国家能源集团华北电力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北电力”）缴纳的业绩补偿款合计人民币10,871.05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业绩补偿情况概述

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2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相关标的业绩承诺2022年度实现情况的议案》。根据补偿方案，广西电力和华北电力应分别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额5,550.92万元和5,320.13万元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2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和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》。

二、业绩补偿履行情况

截至2023年5月8日，公司已收到广西电力和华北电力缴纳的业绩补偿款合计人民币10,871.05万元。广西电力和华北电力已遵照协议的约定及时履行了相应义务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足额收到业绩承诺方支付的业绩补偿款。至此，业绩承诺方对公司的2022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5月10日